**哈尔滨工程大学2020级新生被品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ZXDC2020C706**

**采 购 人：哈尔滨工程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正信伟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红旗大街235号投资大厦20层**

**日 期：二〇二〇年五月**

**磋商文件及磋商公告业主确认函件**

**正信伟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

你单位根据哈尔滨工程大学提供的采购方案及有关技术资料编写的关于哈尔滨工程大学2020级新生被品采购项目（采购编号：ZXDC2020C706）的磋商文件及磋商公告，经我单位有关领导审核，认为符合要求，可以对外发售。

特此确认!

**单位名称：**

**项目负责人签字：**

**日期：**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2](#_Toc829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7](#_Toc15392)

[第三部分 货物清单及技术参数或服务要求 19](#_Toc234)

[第四部分 主要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21](#_Toc7226)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 24](#_Toc14386)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哈尔滨工程大学2020级新生被品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本公告第三部分中按规定方式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0年06月17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XDC2020C706

项目名称：哈尔滨工程大学2020级新生被品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约144.9万元

采购需求：棉被胎、棉褥胎、被里、褥里、被罩、床单、枕套、枕芯。

合同履行期限：2020年8月1日以前生产完毕并按采购方要求供货。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拟参加本项目磋商的潜在供应商应具备相应的生产能力；

3.2、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禁止参加1至3年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信用记录核查路径：

1）“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2）“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cr/list）；

3）“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注：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4、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代表必须是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本项目因受疫情影响，故采用线上发售标书凡有意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如资格条件符合本项目“申请人的资格要求”并确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于2020年05月29日至2020年06月04日，每天08：30至11：00，下午13：30至16：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获取由代理机构提供电子版本磋商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标书费汇款信息及账户：

户名：正信伟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账号：65010155100001712

递交方式：从供应商企业基本账户进行转账的形式交纳。

注：汇款时需备注哈尔滨工程大学2020级新生被品采购项目标书费

方式：线上发售

售价：500元/本。

注：请符合本项目资格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在前款规定的采购文件获取期限内将“①本项目的项目名称、②潜在供应商单位名称（全称）、③联系人、④联系电话（手机）、⑤磋商文件费网上汇款成功截图”等准确信息，一并发送至邮箱zxwyzb7@163.com。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0年06月17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地 点：正信伟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大厅（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红旗大街235号投资大厦17层A座）

## 五、开启：

时间： 2020年06月17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正信伟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大厅（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红旗大街235号投资大厦17层A座）

## 六、公告期限：

2020年05月29日至2020年06月04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磋商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若法人作为磋商代表仅需身份证原件）亲自递交响应文件，否则拒收响应文件。

2.本次磋商须供应商提供样品（详见磋商文件）。

3.在疫情结束前：

（1）按照国家、黑龙江省、哈尔滨市相关疫情防控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建立本项目的登记问询制度，逐一登记人员的基本信息、测量记录体温，发现情况异常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其参与，并向本级防疫部门报告。

（2）请供应商代表提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配合相关防疫登记检查。

（3）参加本项目磋商的供应商人员建议为供应商代表1人，到场人员需自备口罩等防护工具，做好个人防护。

（4）因疫情防控情况尚不明确，若无法正常进行磋商，则时间另行通知。

（5）请供应商自行关注国家、黑龙江省、哈尔滨市相关疫情防控要求。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哈尔滨工程大学

地 址：哈尔滨市南岗区南通大街145号

联系方式：0451-82519862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正信伟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红旗大街235号投资大厦20层

联系方式：0451-82362805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许女士

电　　 话：0451-82362805-8089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A 说 明

**一、委托**

如参加磋商的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统一格式）。

**二、费用**

1.无论磋商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2.供应商应参照执行《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全额计取，本次磋商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各条款由正信伟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 B 磋商文件

**四、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及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更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货物清单及技术参数或服务要求

第四部分 主要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参照执行）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

**五、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在磋商截止时间五日前，代理机构可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网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延长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磋商开始时间，但至少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通知所有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网发布更正公告。

**六、质疑提起与受理**

1.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时，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质疑，且需提供相关举证材料，逾期提出无效。

2.询问和质疑的提出与处理应依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办理。

**七、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C 响应文件**

**八、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报价最小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响应文件的组成**

## （一）响应文件（统一格式）包括：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响应书

3、资格证明文件

4、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5、响应文件附件

6、技术偏离表

（二）资格证明及其他文件包括: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明（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4、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禁止参加1至3年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信用记录核查路径：

1）“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2）“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cr/list）；

3）“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注：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注：

(1)上述条件之一不满足者，将被视为其资格审查不合格，不得进入下一步的评审程序。

(2)为保持评审工作的连续性，磋商小组对审查结果不作结论外任何解释和澄清。

(3)供应商所报材料应真实有效并附相关佐证材料，在磋商时响应文件中装订原件或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4)供应商必须携带以上“资格证明及其他文件”中与响应文件书面材料一致的全部原件、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十、响应文件附件的编制及编目**

1、报价书附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制，规格幅面应与正文一致，附于正文之后，与正文页码统一编目编码并将响应文件进行胶装。

2、报价书附件必须包含以下内容：

（1）产品主要技术参数明细表及报价表；

（2）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措施。

3、报价书附件可以包含以下内容：

(1)产品详细说明书（包括产品主要技术数据和性能的详细描述或提供产品样本）；

(2)产品制造、验收标准；

(3)详细的交货清单；

(4)特殊工具及备件清单；

(5)供应商推荐的供选择的配套货物表；

(6)提供报价所有辅助性材（资）料。

**十一、报价**

1、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报价，所报价格为以打包形式送达用户指定寝室并由厂商购买锁具和装柜完毕价格，报价须对单套价格、总价分别报价，以单价修订总价。

注：一套备品为棉被胎（1件）、棉褥胎（1件）、被里（1件）、褥里（1件）、被罩（2件）、床单（2件）、枕套（2件）、枕芯（1件）。

2、磋商报价分两次(特殊情况除外)，即初始报价（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及磋商结束后的最后报价（该报价将做为最后的成交价格）。

3、具备初始报价,方有资格做第二次报价。

4、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唯一保证。

5、如供应商未按规定要求和时间递交最后报价，该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初始报价将作为其最后报价。

6、超出预算金额的最后报价无效。

**十二、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一）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资料均遵守本条规定；

（二）响应文件应按规范格式编制、填写，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

（三）响应文件应装订成册，统一编制页码且页码连续；

（四）响应文件的正本必须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用复印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

（五）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同一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六）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七）法人代表授权书应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八）供应商应将全部磋商文件密封在一个密封袋中，密封袋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或密封章，并在包封上标明如下标记：

（1）供应商名称；

（2）项目名称；

（3）采购编号；

（4）磋商时启封；

（九）因密封不合格而导致的磋商文件的遗失或提前启封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十）**磋商文件必须胶装，严禁用活页装订，否则其磋商文件将被拒绝。**

**十三、技术参数条款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条款的，响应文件无效：**

1、★号条款必须满足，任一条★号条款未满足，响应文件无效；

2、技术参数或服务要求的非★号不满足条款在5条以上的（含5条），响应文件无效；

3、经磋商小组认定供应商未按实际技术参数作应答，而是完全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要求相关内容作为其技术参数一部分的，响应文件无效。

4、供应商所提报的技术参数应如实填写，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要求”逐项应答，如简单填写“响应或完全响应”的，响应文件无效。

**十四、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无效：**

1、非★条款有重大偏离经评审专家认定无法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需求的；

2、超出经营范围的；

3、未按要求签字、盖章的；

4、提供虚假材料的；（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报价、应答的，还将移交监管部门依法处理）

5、技术参数与所提供的技术证明文件不一致的；

6、所报项目在实际运行中，其使用成本过高、使用条件苛刻(需经磋商小组确定)不能被采购人接受的；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没有加盖公章的；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即提交竞争性磋商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有重大违法失信记录的；

9、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评审公平、公正的；

10、磋商小组认为，排在前面的入围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递补。

11、供应商提供的企业资质证书、从业人员资格证书、认证证书等信息必须与公开信息一致，在公开信息中查询不到或不一致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发证机构出具的证明函，未提供证明函的响应文件无效。

12、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响应文件无效的。

13、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应以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不得接受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14、未按要求携带样品的供应商。

15、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况。

**十五、供应商禁止行为**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

（2）成交人在评审结果产生后放弃成交；

（3）成交人在规定的时限内不签订采购合同。

**十六、磋商保证金**

1.户名：正信伟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账号：7451110182600027374

3.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4.磋商保证金的形式：银行汇款

5.磋商保证金的金额：28000.00元

6.磋商保证金的递交方式：从供应商企业基本账户进行转账的形式交纳。

7.磋商保证金交纳的时间及地点：2020年06月17日14时00分前。

注：1、供应商必须从企业工商注册所在地基本账户汇款至正信伟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账户(磋商文件中指定的账户)，且磋商保证金的付款单位与供应商的名称必须一致。2、汇款时必须注明工程“工程大学新生被品采购磋商保证金”字样，如未按要求注明将视为没有缴纳，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3、各供应商汇款后，应查询本企业开户银行磋商保证金是否有退款的情况。4、磋商保证金以我公司账户收到款项日期为准。5、汇款后将电汇底单和银行开户许可证清晰扫描件发送至zxwyzb7@163.com邮箱，注明“工程大学新生被品采购磋商保证金”。

以电汇的形式于2020年06月17日14时00分前电汇至正信伟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财务室，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所投包号。有以下情形的汇款，拒收并回退原账户：

（1）未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所投包号或注明错误的；

（2）以个人名义汇至正信伟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账户的；

（3）汇款人账户名称、账号与供应商开户许可证名称、账号不一致的。

以担保保函方式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应提交经省级及以上财政部门认定的担保公司出具的投标保函，或银行出具的投标保函（保函需对代理机构）。投标保函应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投标保函”样式出具，不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政府采购投标保函”样式出具的磋商保函，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8.任何未按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投标保函的供应商，代理机构将视其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9.磋商保证金的清退

（1）如无质疑或投诉，未成交的磋商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于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按照有关规定，在采购单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2）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或投诉处理完毕后五个工作日内为未成交供应商办理保证金清退手续；

（3）磋商保证金清退时，正信伟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将按原汇款账号退回，正信伟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不受理以任何理由将磋商保证金退至其他账户的业务；

10.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

(1)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或在规定期限内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被认定为虚假和恶意质疑的。

11.对磋商保证金的咨询请与代理机构招标七组联系：

联系电话： 0451-82362805-8089；联系人：许女士；

**D 磋商及评审方法**

**十七、磋商**

（一）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竞争性磋商小组负责；

（二）参加磋商的供应商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三）资格性审查：

1、报价供应商代表身份确认。磋商小组对报价供应商代表递交报价文件时拍摄的本人及身份证照片与报价文件中报价供应商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书进行比对，如确定为同一个人，则报价供应商代表身份合格，否则报价无效；

2、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入围资格。如供应商不具备入围资格，应书面告知未入围的供应商原因并要求其签字确认收到告知书；

（四）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如未作出实质性响应，应书面告知未实质性响应的具体条款并签字确认收到告知书；

（五）对响应文件审查完毕后，磋商小组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重要的解释或者澄清须以书面形式回复，并将构成响应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六）供应商若有影响磋商结果的任何举动，将导致其最后报价被拒绝；

（七）在磋商过程中，如采购人对采购需求有变动，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八）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负责确定最终入围供应商。即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作为入围供应商，有资格进行最后报价。该报价将作为磋商小组确定最终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价格，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九）入围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做出最后报价，并将报价单在报价截止时间（以开标大厅时间为准）前提交到正信伟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香坊区红旗大街235号投资大厦17层）开标室。在最后报价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报价将被拒收。如入围供应商未按规定要求和时间提交最后报价，将以该供应商提交的初始报价作为其最后报价。

（十）最后报价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截止时间前（以开标大厅时间为准）提交到正信伟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市香坊区红旗大街235号投资大厦17层）开标室（有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标识)。如供应商认为最后报价时间不足，应当场向磋商小组提交延长申请，由磋商小组研究后重新确定最后报价截止时间。重新确定最后报价截止时间后再提交的延长申请，磋商小组不予受理；

（十一）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以该供应商提交的初始报价作为其最后报价：

（1）最后报价未在规定时间提交的；

（2）最后报价未按要求签字的；

（3）最后报价改变了初始报价中材料的品牌、规格和质量等级的。

（十二）企业信用记录核实

1、核实内容：磋商小组现场核实供应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核实路径：

（1）“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

（2）“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cr/list）；

（3）“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磋商小组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查询网站、核实事项现场开展核实工作，以官方网站公开发布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作为判定事实的依据，如发现供应商三年内有不良信用记录，则报价无效；

**十八、评审方法和原则**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100分。其中：商务部分30分，技术性能40分，最后报价30分。

2、最后报价的分值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入围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最后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报价）×30

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最后报价给予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评审价=最后报价-最后报价×6%，其评审价可以作为磋商基准价。

1. 将入围供应商的综合得分按从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排名前三名的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其中排在第一位的即为成交供应商。得分相同时，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得分相同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将供应商的综合得分按从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在第一位的即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得分相同时，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得分相同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技术部分得分也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4、评审优惠政策

A、根据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供应商所投产品涉及财库〔2019〕19号文件规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以“★”标注的产品（A020101 计算机设备、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A020609 镇流器、A0206180203 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A020910 电视设备、A020911 视频设备、A060805 便器、A060806 水嘴）必须采用节能清单中产品，磋商响应文件中应提供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认证截图，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B、根据《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件规定。投标产品属于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报价相同的条件下，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C、根据财库［2011］181号文件规定，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最后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D、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E、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注：★采购人所采购的产品属于国家有关安全、节能、环保等强制性标准，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同时满足强制标准和本项目采购要求。

5、小微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

6、磋商小组认为，排在前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最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供应商资格。

**评分标准和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及说明 | 分值 |
| 一、商务部分（30分） | | |
| 1.1 | 类似业绩：提供近2017-2019年同类产品业绩合同（单项单次4000套以上的供货业绩），每提供一份加0.5分，最多得4分。（开标现场提供合同原件、中标通知书原件、网页版中标公告备查，未提供的不得分） | 4分 |
| 1.2 | 原材料来源：提供2020年度棉花采购合同、发票及公检报告得3分（原件备查，未携带原件本项不得分）。 | 3分 |
| 1.3 | 企业管理体系认证：供应商应具有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每有一项得1分，最多得3分。（需提供证明材料，附网页截图） | 3分 |
| 1.4 | 综合商务：综合考虑投标人的资信和信誉、生产加工能力等。  资信和信誉优秀，生产加工能力较强的供应商得4-5分；  资信和信誉较好，生产加工能力基本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得1-3分；  资信和信誉、生产加工能力有一项不能满足项目要求的不得分。（须提供银行基本账户资信证明，生产企业人员情况表，实际生产设备、生产车间、生产环境、厂房实景拍摄照片，以上材料加盖公章，若考察时，发现企业实际生产环境与提供材料不一致，作为废标处理，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未提供材料或不全的本项目不得分） | 5分 |
| 1.5 | 实施方案：项目实施方案完善合理，符合学校的实际情况，详细写明货物的生产采购到以打包的形式送货到指定寝室并由厂商购买锁具和装柜及现场销售全过程，并附生产工艺、打包配送等流程相关图片，能够保证采购人全过程的监督，得4-5分；  项目实施方案基本合理，符合学校的实际情况，有货物的生产采购到以打包的形式送货到指定寝室并由厂商购买锁具和装柜及现场销售全过程，并附生产工艺、打包配送等流程相关图片，能够保证采购人全过程的监督，没有遗漏，得1-3分；  没有或有遗漏的不得分。（供应商须作出单独承诺，如图片与实际生产车间或实际情况不符，作为废标处理，无此承诺本项不得分） | 5分 |
| 1.6 | 响应文件格式:响应文件编制完整、有目录(目录对应页码）、总体编排有序，格式规范、装订整齐、页码连续清晰，得2分；每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0.2分；响应文件有关内容前后矛盾、与磋商要求不一致等，磋商小组允许且需要通过询标等程序进行澄清的，该项不得分。 | 2分 |
| 1.7 | 售后服务机构：在哈尔滨市内有服务机构的得5分，在黑龙江省内有服务机构的得2分，其他不得分，需要提供证明材料。（本地企业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外地企业提供服务团队房屋租赁证明或驻哈登记证等） | 5分 |
| 1.8 | 售后服务体系：承诺提供不少于两人的售后服务人员，能够及时响应与处理产品出现的质量问题。满足得3分，其他不得分。须出具售后服务人员的近半年(至开标之日之前一个月）在本地依法缴纳养老保险的清单。（须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专用收据或社保缴纳清单，加盖投标企业公章） | 3分 |
| 二、技术性能（40分） | | |
| 2.1 | 样品技术条款：  a.加工工艺水平：  1.外观无破损、针眼、色污，无条块状、线状疵点和印花不良，面料无拼幅或接头，美观、整齐（1-3分）。  2.缝纫轨迹平直均匀，针迹牢固，无跳针、跳线，针迹密度≥10针/3厘米；卷边拼缝平直，不露毛，面/里料缝制错位小于1厘米（1-3分）。  3.棉被、棉褥缝制行距均匀顺直，表面浮线长度≤0.6厘米，浮点距离≤6厘米，重叠长度≥1厘米（1-3分）。  b.提供符合用户要求的床单、被罩、枕套（100%纯棉斜纹印染花布40支纱 133经密\*72纬密）所用布料和棉纱由法定纤维检验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纱织、密度误差正负3%，且水洗尺寸变化率达到优等品标准得4分、达到一等品标准得2分、达到合格品标准得1分，否则0分；  c.提供符合用户要求的被里、褥里、枕芯面料（100%纯棉原白布 30支纱 75经密\*75纬密）所用布料和棉纱由法定纤维检验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纱织、密度误差正负3%，得3分，否则0分；  d.符合用户要求的产品所用棉花由法定纤维检验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含杂率≤0.6得5分、0.6<含杂率≤0.7得3分、0.7<含杂率≤0.8得1分，含杂率＞0.8或无法定纤维检验部门出具的检验报不得分；  e.提供符合用户要求的枕芯所用涤纶由法定纤维检验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得3分,否则0分；  f.棉被胎、棉褥胎、枕芯重量全部符合技术要求得3分，否则0分；  g.产品尺寸规格全部符合技术要求得3分，否则0分。 | 30分 |
| 2.2 | 响应文件参数偏离：  1、供应商须提供产品和主要原材料完整的第三方纤维检验部门出具的2020年检验报告，满足磋商文件全部需求的得10分（若检测报告数据、所提供样品、响应文件中所响应技术指标不一致，则本项不得分）。  2、响应供应商一般技术指标、参数低于磋商文件中相应的技术指标、参数的，每有一项减2分，最多减8分（五项即为无效响应文件）。 | 10分 |
| 三、最后报价（30分） | | |
| 3.1 | 磋商报价：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入围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最后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报价）×30 | 30分 |

**十九、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将供应商的综合得分按从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在第一位的即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得分相同时，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得分相同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技术部分得分也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1、磋商小组依据评审方法和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如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请当场以书面形式提出，由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进行回复，其他任何形式的回复无效。

3、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原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限价顺延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4、成交公告和成交通知书

代理机构负责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二十、合同的签订**

（一）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人私下订立违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为合同的必要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采购人负责合同的审核、签订、履约及验收工作，相关监管部门负责对合同签订、合同履约及验收进行监督检查。

**二十一、履约金**

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前，应按合同金额的10%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合同履约验收合格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二十二、资金结算**

付款方式：参照合同执行。

第三部分 货物清单及技术参数或服务要求

一、采购内容

2020级新生代购被品约4140套（预算金额350.00元/套，合计144.9万元，具体成交数量以学生实际购买数量为准）。每套含棉被胎1个，棉褥胎1个，被里1个，褥里1个，被罩2个，床单2个，枕套2个，枕芯1个；须按采购人要求在规定日期内将货物运送到指定地点并装柜上锁（锁具由供货方配备）；迎新期间在采购人指定地点（十个公寓）设置现场销售点；所有被品按学生需求提供正规票据。

二、主要性能指标及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  **名称** | **规格：重量（g）-长（mm）×宽（mm）** | | **纤维成份**  **（含量）** | **数量(件)** | | **备注** |
| **正常规格** | **加长规格** | **正常** | **加长** |  |
| 棉被胎 | 2500-2100×1500 | 3000-2400×1500 | 纯棉 | 4000 | 140 |  |
| 棉褥胎 | 2000-2000×1000 | 2250-2100×1000 | 纯棉 | 4000 | 140 |  |
| 被里 | 2150×1550 | 2450×1550 | 纯棉 | 4000 | 140 |  |
| 褥里 | 2050×1050 | 2150×1050 | 纯棉 | 4000 | 140 |  |
| 被罩 | 2200×1600 | 2500×1600 | 纯棉 | 8000 | 280 | 印号 |
| 床单 | 2250×1200 | 2350×1200 | 纯棉 | 8000 | 280 | 印号 |
| 枕套 | 650×450 | 650×450 | 纯棉 | 8000 | 280 | 印号 |
| 枕芯 | 600-630×430 | 630×430 | 一级涤纶 | 4000 | 140 | 填充物 |

三、原料技术指标

1.床单、被罩、枕套 100%纯棉斜纹印染花布（40支纱 133经密\*72纬密）

2.被里、褥里 100%纯棉原白布 （30支纱 75经密\*75纬密）

3.被胎、褥胎 100%一级纯棉胎

4.枕芯 一级涤纶

四、其他要求：

1.质保期四年。

2.供应商企业投标时须提供所投产品齐全的由第三方纤维检验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成交企业所送货物必须经过第三方纤维检验部门检验且检验报告和投标产品的检验报告相符。

3.于2020年8月1日以前生产完毕，被品以打包的形式按采购方要求送货到指定寝室并由厂商购买锁具和装柜，迎新期间各新生公寓设置现场售卖点（具体时间地点以采购人通知为准），所有被品按学生需求提供正规票据。

4.成交供应商必须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必须对行李被品提供承诺年限的售后服务。质保期自双方代表在总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

五、样品。供应商须携带符合技术参数**（正常规格）**要求的样品参标，**所递交样品须无标识、标记**（如印字、供应商名称等）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供应商须对样品进行打包密封，打包密封须无标识、标记**（如印字、供应商名称等）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样品如：棉被胎（1件）、棉褥胎（1件）、被里（1件）、褥里（1件）、被罩（2件）、床单（2件）、枕套（2件）、枕芯（1件），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与响应文件一起递交至正信伟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市香坊区红旗大街235号投资大厦17层开标大厅，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响应文件递交顺序进行编号，在评审过程中由磋商小组根据评分标准和评分细则逐一进行打分。供应商未带样品则投标无效，供应商携带超出1套样品以外的其它样品均不在评标范围内。参与磋商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成交供应商样品不予退还，若本项目无质疑投诉未成交供应商的样品则于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后退回，若有质疑投诉则须留存至质疑投诉处理结束方可退回。

六、国家强制性标准。参与磋商产品的各项技术指标不能低于国家强制性标准，否则报价无效。

七、验收要求：

1.依据协议、磋商文件及样品对提供产品的规格尺寸、数量、外形、外观、材质、质量、工艺等方面验收。成交供应商应提供所使用的布料等材质清单、原材料检验报告、材料产地证明。

2.采购人将保留的成交供应商样品用于进货验收对比，将成交供应商的供货企业名单通报省纤维检验局。

3.由采购人（含邀请的专家、监审组成员）与成交供应商对行李备品到货后共同进行验收，出现损坏、数量不全等问题时，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解决。

4.在学生床上用品批量进校时，验明质量检验报告和产品标识，对比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样品，并随机抽取样品送法定检验机构检验，如发现涉嫌质量问题应及时向当地质监部门或省纤维检验局反映。

5.如果行李备品性能指标不符合标书、协议及样品的要求，需方有权拒收。

6.采购人根据工期进度进行不定期检查、抽查，如出现严重质量问题或违反标书、协议要求时，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解决。采购人有权按违约处理。

7.采购人保留在货物加工期间在加工现场对加工货物的原材料及选材进行检查的权利。如在检查期间发现作假或不符合磋商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 第四部分 主要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参照执行)

**采 购 合 同**

**签订地点**：哈尔滨 **合同编号**：

**甲方**：哈尔滨工程大学 **乙方：**\*\*\*\*\*\*\*\*\*\*\*\*\*\*

**地址**：哈尔滨南岗区南通大街145号 **地址**：\*\*\*\*\*\*\*\*\*\*\*\*\*\*

**单位及电话：**\*\*\*\*学院， **电话：**\*\*\*\*\*\*

**邮政编码:** 150001 **邮政编码:**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甲、乙双方现就\*\*\*\*\*\*\*\*采购及服务事宜，经充分协商，同意按如下条款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型号 | 主要性能  指标 | 数量 | 单价 （元） | 金额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小写）： 元 | | | | | | |

**第二条 合同价款：**

合同单价人民币金额 圆整（¥ ） 总价款为人民币 圆整（¥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送货、搬运、装柜、上锁、验收抽样送检等全部费用。

**第三条 货物交付时间、方式、地点和费用：**

全部货物于\*\*年\*\*月\*\*日前生产完毕，并按采购方要求时间运到哈尔滨工程大学校内指定位置装柜上锁完毕，费用由卖方负担（含运输、搬运、税金等一切费用）。迟延交货壹天，需交纳总合同额千分之一的滞纳金。

**第四条 质量标准：**

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皆为符合国家标准的正品合格产品，且承诺为甲方提供符合或高于国家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的服务，且若该货物在投标货物生产厂商中国总部对外公众网站上具有标准配置和服务的，乙方为甲方提供的产品及服务符合或高于其标准。

**第五条 质保及维修：**

免费售后质保4年（从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售后服务响应时间24小时。

**第六条 随机备品及配件的供应：**

卖方按原包供应。

**第七条 验收标准：**

按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合同、封样样品验收，在交货地现场，当场拆包，检验所有配置是否为原厂原包，若非原厂原包，拒付货款。若所供货物与合同不符，需交纳总合同额30%的违约金。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按合同额10%缴纳，协议合同前汇入甲方指定账户，货物验收合格且发放完毕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无息返还乙方；质保金按合同额\*\*缴纳，合同签订后\*\*日内汇入甲方指定账户，质保金预留\*\*个月，无质量问题无息返还。

**第九条 付款方式：**

1.迎新期间乙方现场售卖现场收款；2.新生通过网上购买，甲方代乙方收款，货款于新生报到完毕后，15日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乙方向学生提供正规票据。

**第十条 其它约定事项：**

（1）乙方在运输、搬运、装柜、现场销售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安全方面的相关规定，若发生人员伤亡事故，责任由卖方负责。（2）乙方保证产品质量，环保、无毒、无味，在销售销售过程中服从甲方管理，文明服务，严禁与学生发生任何冲突。（3）该系统如涉及压力仪表、安全阀等需取得质检部门出具的效验合格证明。（4）系统中如涉及压力管道、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的，需办理特种设备检验及登记手续。（5）卖方在设备安装、维修过程中如动用明火作业、布设电源线、引进易燃易爆设备等应到买方相关处室办理手续，进行审批备案。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迟延交货壹天，需交纳总合同额千分之一的滞纳金；（2）若所供设备与合同或响应性文件不符，需退回已付货款，同时交纳总合同额\*\*%的违约金。（3）若货物为假冒伪劣产品，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2倍向甲方支付惩罚性赔偿金，若该赔偿未达到给甲方造成损失的2倍，则乙方应当支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2倍的惩罚性赔偿金，且并不当然免除其依法应受的其它处罚。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持有四份，乙方持有一份，具有同等效力，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哈尔滨工程大学（章） 乙方：\*\*\*\*\*\*\*\*\*\*\*\*\*\*\*\***(章）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宣桥支行 **开户行：\*\*\*\*\*\*\*\***

**帐号：**3500040709008802226 **帐号：\*\*\*\*\*\*\*\***

**税号：**12100000424006211L  **税号：**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

《响应文件格式》是参加磋商活动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文件格式，请参照这些格式编制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政 府 采 购**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 话：**

**磋商日期：**

**2、报 价 书**

致： (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为 (项目名称)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的磋商邀请 (项目编号编号)，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四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供应商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报价货物的单套价格为：（大写） 元人民币，（小写） 元人民币；

总价为：（大写） 元人民币，（小写） 元人民币。

3.合同履行期限： 。

4.本次采购有效期为自磋商日起120个日历日。

5.如果在规定的磋商时间后，供应商在采购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其磋商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 传 真

电 话 电子函件

供应商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3、初始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包号） | 货物名称 | 货物报价  价格（元） | 货物市场  价格（元） | 合同履行期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全称：

日期： 年 月 日

**4、详细配置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第 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货物名称 | 主要技术参数和要求 | 品牌型号产地 | 数 量 | 单 价 | 合 计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供应商全称：

日期： 年 月 日

**5、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第 包）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型号 | 磋商文件的  参数和要求 | 响应文件参数 | 偏 离  情 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全称：

**6、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措施**

供应商全称：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报价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授权---------------（授权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磋商活动，全权处理本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 期：

附： 授权代表姓名：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话（手机）：

**8、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供应商全称：

**9、****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公章)：

法人代表手写签字：

日 期：

**10、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正信伟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鉴于 （以下简称供应商）已于 年 月 日签订编号为 的《 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 年 月 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代理机构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或完成工程的；

（2） 。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 % ，数额为 元（大写 ），币种为 。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 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 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在 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期，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你方同意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同意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因你方同意修改主合同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同意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1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采购单位名称）单位的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12.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我方声明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收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